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文件

中汽修协字（2016）36 号

关于开展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 汽车维修企业情况调研的通知

各有关地方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国家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已于今年 5 月 1 日顺利启动，为进一步加强交通运输行业试点运行情况分析，交通运输部财务审计司发函《交通运输部财务审计司关于开展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交通运输行业试点情况调研的通知》（财审综函〔2016〕72 号）在全国对交通运输行业营业税改增值税后的情况进行摸底调研。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今年的重点工作之一即包括针对汽车维修企业进行税制改革后的调研。故此，经与部运输服务司和财务审计司请示，汽车维修行业的摸底调研工作可先行参照《通知》精神执行，进而将汽车维修业也纳入调研范围。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请按部财务审计司财审综函〔2016〕72 号函的要求认真做好分析工作，跟踪分析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增值税税负变化情况，以及全面推进营改增对汽车维修行业的影响。

二、请在属地选择部分有资质，具有代表性的维修企业作为调研试点对象，试点企业应考虑地域分布，且涵盖综合修理企业、连锁

维修企业、专项修理业户、4S 店等，企业类别应有一、二、三类企业，请将确定后的名单报本会备案。

三、按所附调查表认真填写、于 7 月 31 日前上报本会。

四、请按调研提纲要求做好工作，并将调研材料于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书面报本会。

根据国家标准《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 11）的分类以及交通运输部等十部委 2014 年印发的《关于促进汽车维修业转型升级 提升服务质量的指导意见》的规定，汽车维修行业属于服务业。请认真比对、分析国家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汽车维修行业对应的行业类别和税率，增值税税负变化情况，以便进一步反映汽车维修企业税负的实际情况。

有关《开展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交通运输行业试点情况调研的通知》请浏览交通运输部网站，财务审计司板块。

- 附件：1. 机动车维修企业营改增后税负变化情况
2. 全国汽车维修营改增典型企业（或项目）选取情况表
3. 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汽车维修企业情况调研提纲
4. 参与营改增税负调查试点组织单位名单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2016 年 7 月 7 日

抄送：交通运输部运输服务司



机动车维修企业营改增后税负变化情况

附件1

1. 本统计期填报数据时段：_____年_____月——_____年_____月（本表按季度填写，自2016年3季度开始填写）
2. 填表联系人（请务必填写具体填表人）：_____。
3. 填表人联系电话（座机和手机）（请务必准确填写，否则视为无效问卷）：_____。

注：

1. 本表只填写道路运输业务相关数据，其他业务相关数据应予以拆分剔除，若无法做到精确拆分，以各项业务收入占比进行有关数据拆分；
2. 本表相关数据请依据企业财务账填写；
3. 标粉色的单元格带有公式设定，不需手动填写。

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							
2. 企业所在省（区、市）：							
3. 企业成立时间：							
4. 企业类型：							
5. 企业主营业务：							
6. 企业经营的辅业：							
7. 2015年营业收入：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税负变化情况							
项 目		金 额					
一、模拟反推缴纳营业税情况							
（一）营业收入（含增值税销项税的收入）		0.00					
其中：外包业务费（含含税金额）		0.00					
（二）营业税税率							
（三）应缴营业税额=（营业收入-外包业务费）*营业税税率		0.00					
（四）营业税下机动车维修业务的净利润							
二、实际缴纳增值税情况							
（一）销项税额	1. 销售收入（不含增值税）						
	2. 增值税税率						
	3. 销项税额		0.00				
（二）进项税额	已取得的进项税额	总额	0.00				
		本统计期实际取得的进项税额总额	0.00				
		本统计期期初留抵税额					
	本统计期实际已经抵扣的进项税额						
	本统计期期末留抵进项税额						
本统计期进项税额转出							
（三）应缴增值税额							
（四）增值税下企业机动车维修业务的净利润							
三、成本情况							
（一）成本合计		0.00					
		成本总额 (不含增值税额)	其中实际取得了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成本额（由于同一项成本实际中可能取得多种抵扣税率的增值税专票，因此，请根据实际情况，按实际取得的增值税专票的抵扣税率的不同分别填写，不够可自行加列）				
			总额	按17%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 (不含增值税额)	按11%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 (不含增值税额)	按6%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 (不含增值税额)	按5%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 (不含增值税额)

(二) 政策上可抵扣增值税的成本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维修配件			0.00						
	2. 固定资产购置费			0.00						
	3. 外包业务费			0.00						
	4. 保险费			0.00						
	5. 燃油费			0.00						
	6. 车辆停放服务费			0.00						
	7. 不动产租赁费用			0.00						
	8. 水电费			0.00						
	9. 车辆等设施设备租赁费			0.00						
	10. 其他可抵扣成本(逐一列明其他可抵扣成本名称、成本数额,不够可自行加行)	(1) _____;	0.00							
		(2) _____;	0.00							
(3) _____;		0.00								
(n) 其他 _____。		0.00								
(三) 政策上不可抵扣增值税的成本	成本总额									
	小计		0.00							
	1. 折旧费									
	2. 摊销费									
	3. 人工成本									
	4. 财务费用									
	5. 其他不可抵扣成本(请列出主要不可抵扣成本名称、成本数额,不够可加行)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n) 其他 _____。								
四、其他不直接计入企业成本但可抵扣进项税额的支出										
		总额(不含增值税)	其中实际取得了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支出额(由于同一项支出项实际中可能取得多种抵扣税率的增值税专票,因此,请根据实际情况,按实际取得的增值税专票的抵扣税率的不同分别填写,不够可自行加列)							
		总额	按17%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不含增值税额)	按11%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不含增值税额)	按6%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不含增值税额)	按5%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不含增值税额)	按3%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不含增值税额)	按13%税率抵扣的成本数额(不含增值税额)		
(一) 实际购置机器设备支出(如车辆、电脑等)		0.00								
(二) 不动产在建工程费用		0.00								
(三) 不动产购置费用		0.00								
五、“营改增”后增加税额:应缴增值税额-应缴营业税额		0.00								

请描述本企业完整的业务链条和增值税发票流转过程:

此表可在“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QQ群”共享文件夹中下载。群号: 337447914

附件2

全国汽车维修营改增典型企业（或项目）选取情况表

汽车维修典型企业选取要求:

1. 选择汽车维修企业的一般纳税人企业
2. 请在属地选择部分有资质，具有代表性的维修企业作为调研试点对象，试点企业应考虑地域分布，且涵盖综合修理企业、连锁维修企业、专项修理业户、4S店等，企业类别应有一、二、三类企业，请将确定后的名单报本会备案。

[illegible]

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后 汽车维修企业情况调研提纲

为了全面反映汽车维修行业的基本情况和企业税负情况，提出合理性改革建议，本会于 2015 年 8 月在进行了全面调研的基础上联合地方 55 家汽车维修行业协会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法制工作委员会呈送了《关于建议调整汽车维修企业增值税税负的报告》的调研报告，并抄报了国务院法制办公室、交通运输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旨在呼吁对汽车维修行业的增值税税率以及抵扣项目等进行相应的调整，以降低汽车维修企业的税收负担。

国家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已于今年 5 月 1 日顺利启动，这一新政的实施是国家惠民政策的重要举措，虽涉及面广，但是否同样惠及汽车维修行业，则引起行业普遍关注。本会在今年 5、6 月份陆续开展的部分省、市走访调研活动中，各地维修协会及企业关于税制改革的反映也是较为集中的问题之一。因此，为了进一步反映汽车维修行业的税收变化和税负情况，使国家有关部门如实了解汽车维修企业税负的实际状况，本会认为有必要再次启动调研和信息收集工作，故此制定本调研大纲，请各协会协助组织本辖区的汽车维修企业完成调研工作。本会将对所收集到的反馈意见进行认真整理，并作为提交报告的重要依据。调研内容：

一、基本情况

1、贵企业以前按照什么行业（生产制造业或服务业）确定税种、税率是多少？

2、2016年5月1日新政实施后，汽车维修企业适用行业类别和税率有无变化？如有变化，如何变的？

3、针对目前的问题和诉求是否与行业主管部门、税务部门有过沟通、咨询，有关部门是如何解释和答复的。

4、认为应反映的基本情况

二、当前存在的问题

1、配件来源是否正规，可否能取得增值税发票？

2、租赁场地费用能否进行抵扣？

3、工时费用能否进行抵扣？

4、存在的其他问题（可详细罗列）

三、税负数据以及变化情况

按所附表格进行填写。

四、对税收改革的建议

附件 4

中国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参与营改增税负调查试点组织单位名单

- 1、北京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2、上海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3、重庆市道路运输协会
- 4、广东省道路运输协会
- 5、浙江省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6、吉林省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7、江西省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8、湖南省汽车维修与检测行业协会
- 9、南京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10、郑州市机动车修配行业协会
- 11、成都市汽车维修行业协会
- 12、大连市机动车辆维修行业协会
- 13、济南市道路运输协会机动车维修检测分会
- 14、西安市机动车服务行业协会
- 15、南宁市机动车维修行业协会
- 16、青岛市道路运输协会